

##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编制建议

	类别	建议
1	名称	龙门县七星湖环湖公路（Y143 线）改建工程二期勘测定界及征地测量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名称：龙门县交通综合事务中心； 地址：龙门县城香滨东路 38 号； 联系人：卢工； 电话：0752-7980693；
3	中介服务名称	龙门县七星湖环湖公路（Y143 线）改建工程二期勘测定界及征地测量服务采购需求书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报名参加的中介服务机构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满足本次服务要求。</li><li>2. 报名参加的中介服务机构需具备工程测量及界线与不动产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li><li>3.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无严重违反失信名单信息。</li></ol>

<p style="text-align: center;">5</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p>	<p>1. 龙门县七星湖环湖公路（Y143线）改建工程二期，项目位于南昆山生态旅游区七星墩水库周边，长9.665公里，项目估算总投资9631.9476万元，测绘用地面积暂定196000平方米，建构筑物测绘面积暂定22000平方米，最终勘测定界及征地测量工作量以现场实际完成工作量为准。现需根据国家标准及其他相关行业规程的要求，选取有资质的测绘服务机构完成本项目所必须的勘测定界及征地测量服务并出具相关成果。</p> <p>2. 按时按质出具测绘成果：（1）勘测定界（规划定桩测量）按设计用地红线节点进行放样、埋设木桩及前后桩位用红绳相连；（2）土地权属及地类调查土地村组界线测量、权属调查、地类调查及变更、面积量算、制作土地补偿宗地图等工作；（3）青苗测量及调查个人青苗界线测量、权展调查、面积量算、制作土地补偿宗地图等工作；（4）建构筑物）测量建构筑物规格（长度、宽度、高度或厚度）测量，结构属性及层数调查、面积计算、制作房屋测绘报告等工作。</p>
--------------------------------------	---	--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合同履行及签订合同地点：惠州市龙门县。</p> <p>2. 中介服务机构中选公示后：3个工作日内主动与建设单位对接。</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以下浮率为准，并计算出报价并百位取整。</p> <p>3. 计价标准：服务费用参照《财政部、国家测绘局关于印发〈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及有关细则的通知》（财建[2009]17号）和《测绘工程产品价格》（国测财字〔2002〕3号）文件，收费组成如下：（1）勘测定界（规划定桩测量），根据《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号）中工程线路测量第2类要求，单价取6982.65元/千米，工作数量为19.33千米，金额为134974元；（2）土地权属及地类调查，根据《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号）中城镇地籍测量1:500第2类要求，单价取0.246元/千米，工作数量为196000平方米，金额为48216元；（3）青苗测量及调查，根据《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财建[2009]17</p>

		号)中城镇地籍测量 1: 500 第 3 类及带状系数要求, 单价取 0.307 元/千米, 工作数量为 196000 平方米, 金额为 60172 元; (4) 建构筑物测量, 根据《测绘工程产品价格》(国测财字〔2002〕3 号) 分户图第 3 类要求, 单价取 2.72 元/千米, 工作数量为 22000 平方米, 金额为 59840 元; 费用合计 30.32 万元(最高限价), 本次采购报价方式为报下浮率, 设置报价区间为下浮 20%~35% (即报价区间为 19.7 万元~24.25 万元), 该报价为服务合同价。
8	服务时间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验收时间: 服务完成后验收。</li> <li>2. 验收程序: 双方共同验收。</li> <li>3. 验收标准: 国家标准。</li> <li>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li> </ol>
10	结算方式	最终按实结算, 结算价不得超过合同价。

11	违约责任	<p>1.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2.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3.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p> <p>4. 最终以合同约定为准。</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p>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p>

		<p>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	--	--